

案例分析：2021年国新能源非公开发行10.12亿元A股股票



中德证券
Zhong De Securities

Deutsche Bank
德意志银行

国新能源前身为中外合资企业上海联华合纤有限公司，1992年10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主要从事山西省内的管道天然气输送业务、LNG贸易业务、城市燃气等业务，目前已建成贯通全省南北、沟通国家级气源的省级天然气管网5,000余公里，年管输设计能力达到200多亿立方米，形成了覆盖全省的网络化供气格局，实现了全国大型天然气开采公司产出的天然气在山西境内的互联互通与自由调运，是山西省内最主要的燃气供应商

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可有效降低公司整体资产负债率，优化资本结构，增强公司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同时，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华新燃气集团对公司的控股比例得到提升，进一步巩固其对公司的控股权，以及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后公司基本面在一定程度上的改观，为未来资本运作奠定了基础

发行概览

发行人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类型	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年期
发行价格	3.45元/股
发行数量	293,330,434股
募集资金合计	10.12亿元
发行折扣 ⁽¹⁾	9.21%
获配机构家数	1家
募集资金用途	偿还公司下属子公司债务
中德证券角色	独家保荐人、主承销商

(1) 相对于2021年2月19日（发送缴款通知书日）收盘价

交易亮点

- 国新能源前身为中外合资企业上海联华合纤有限公司，1992年10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在2013年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并变更主营业务，在2014年7月更名为“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可有效降低公司整体资产负债率，优化资本结构，增强公司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同时，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华新燃气集团对公司的控股比例从31.64%上升到46.19%，进一步巩固其对公司的控股权，以及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后公司基本面在一定程度上的改观，为未来资本运作奠定了基础
- 本次非公开发行是2021年度山西省省属国有企业完成的第一单资本运作项目，也是资本市场第一单地方国有上市公司以国拨资金转增股本的案例，开创性地利用地方政府债资金，实现了国有企业集团和控股上市公司两级资本金的注入和资产负债率的双降

最终获配机构一览

序号	获配机构	认购金额	认购股数
		（元）	（股）
1	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1,011,989,997.30	293,330,434
合计		1,011,989,997.30	293,330,434

资料来源：中德证券股本资本市场部